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4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8.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5,1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55.0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11月16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908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6月20日，公司注销了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该专户结余的11,601.09元利息划入自有资金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

2017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议案》，决定将开立募集资金账户的存储银行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变更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并注销原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就上述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事宜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工作。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29日、2017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

2018年12月20日，公司注销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该专户中结余的424.47元资金及利息划入自有资金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

2019年6月6日，公司注销了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将该专户结余的673.19元利息划入自有资金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	账号	用途	状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52368127500	通信网络物理连接设备 技术改造项目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01161103038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销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	9550880076622400587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9080155200003072	补充流动资金	已销户

三、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注销专项账户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所有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近日办理了账户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投资进度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通信网络物理 连接设备技术 改造项目	16,244.44	18,244.44	18,528.87	101.56%	否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4,202.04	4,202.04	4,553.45	108.36%	否
营销服务体系 建设项目	5,716.81	3,716.81	3,914.82	105.33%	否
补充流动资金	5,291.71	5,291.71	5,291.71	100.00%	否
合计	31,455.00	31,455.00	32,288.85	102.65%	——

2. 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	账号	用途	注销前账户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 洲支行	44306606501161103038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10.1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程序，其使用情况将在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账户中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以上专户余额为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除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外，不存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公司已将专户余额转出，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银行销户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